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(参考格式)

项目名称：参战涉核退伍军人定期生活补助

评价年度：2023 年

县级预算部门单位（公章）：遂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

填报日期：2024 年 9 月 4 日

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。

为落实好我县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工作，根据有关优抚抚恤政策规定和县财政年度预算安排，加强对优抚对象补助资金的使用监督和绩效管理，合理确定当地绩效目标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（二）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。年度目标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生活补助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负责做好部门绩效评价工作，不断增强部门的绩效理念和支出责任意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。

自评对象是优抚对象，自评范围是 2023 年整年的优抚金使用情况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

包含自评结论、自评分数和等级（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，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：90（含）-100 分为优、80（含）-90 分为良、60（含）-80 分为中、60 分以下为差）。

根据实际情况显示，我部门已基本完成了绩效目标。

四、项目资金使用绩效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。

1. 资金到位情况：中央财政投入 2589 万元；省财政投入 1680.33 万元；市财政投入 32.67 万元；县级预算投入 500 万元。

2. 资金执行情况：参战涉核退伍军人定期生活补助金执行资

金共 2154.1125 万元。

3. 资金管理情况：包括相关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情况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。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为 100%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。有效改善优抚对象生活质量。

五、主要经验、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

绩效目标的设定仍需进一步分解细化，绩效目标相关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有待加强。

六、改进意见

学习如何科学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及考核体系，充分发挥绩效工作效用。

七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绩效自评报告计划在县财政局的统一安排下通过政府网对外公开。